

教育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农业部办公厅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办公厅

教发厅函〔2013〕28号

教育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农业部办公厅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办公厅 关于举办第四届全国“农校对接”洽谈会暨 全国名优农副产品博览展销会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、通信管理局、农（牧）业厅（委、办、局）、供销合作社，教育部直属各高等学校：

为深入推动“农校对接”工作，加快农副产品订单式生产模式的建立，加快流通产业发展，促进冷链集群产业园区的建设，建立可追溯源头的全民食品安全体系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第四届全国“农校对接”洽谈会暨全国名优农副产品博览展销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和地点

时间：2013年8月17-19日（16日报到）

供销总社收文部委字12号

2013年4月8日

地点：湖南国际会展中心

二、参会人员

1. 各省（区、市）教育、工信、农（牧）业、供销合作社等部门负责人。
2. 各省（区、市）学校后勤行业组织负责人。
3. 高等学校后勤及伙食工作有关负责人。
4. 高校餐饮服务企业负责人。
5. 大型央企、农产品批发市场、有关大型连锁商业企业、冷链物流企业、农民专业合作社相关负责人。

三、会议内容

洽谈会期间，参会各方就采购或合作意向进行洽谈、签约，并召开各省名优农副产品展销会，同时组织有政府部门、行业组织和特邀企业参加的“农校对接”工作交流研讨会。

四、组织分工

教育行政部门、教育后勤行业组织负责组织当地高校和食堂经营企业，对学校食堂 2013 年下半年及 2014 年上半年米、面、油、肉、蛋、禽、蔬菜等物资需求的品种和数量进行统计，准备订单。

农业行政部门、供销合作社、农产品批发市场等相关农产品流通企业，准备所能提供的相关物资等产品，以及相关宣传资料。

工信部门及供销合作社鼓励电子商务、冷链物流等相关企业以及大型连锁商业企业参会。

五、其他

1. 请各省（区、市）教育、工信、农（牧）业、供销合作社等部门高度重视此次洽谈会，积极做好组织工作，并以省（区、市）为单位，将会议回执于 2013 年 6 月 25 日前反馈会议承办单位——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后勤管理分会。

2. 相关未尽事宜待下发补充文件另行通知,同时可登陆中国农校对接服务网(www.nxdjfuw.org.cn)查询。

联系人:

教育部发展规划司

王晴 孙鹏 电话:010-66096235

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后勤管理分会

马丹 电话:010-82503016 传真:010-82503279

中国农校对接服务网

王文 电话/传真:010-62513620



2013年3月20日

部内发送:有关部领导,办公厅

教育部办公厅

主动公开

2013年3月26日印发
